

中國文化大學 112 學年度

新聞傳播學院

資訊傳播學系學群修習手冊



目錄

前言.....	1
教學目標.....	1
一、修課流程圖與課程架構.....	3
(一)資傳系學群(組)修習流程.....	3
(二)資傳系學群申請流程表.....	4
二、學群課程內容.....	6
(一)學群架構規劃與說明.....	6
(二)學群課程內容說明.....	7
(三)學群(組)課程內容說明如下：.....	8
(四)相關實習之規定：.....	12
(五)本系學生核心能力與課程配置關聯表.....	13
三、審核標準與選課須知.....	16
(一)審核標準.....	16
(二)選課須知.....	17
附 錄.....	18

前言

中國文化大學資訊傳播學系(以下簡稱本系)因應資訊傳播之跨媒體發展趨勢，推動科際整合，針對多媒體(內容)與行動網路(通路)快速發展所形成之數位匯流，建構課程設計，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配合未來國家資訊傳播產業與學理發展所需，培養整合型資訊傳播高級專業人才，運用創意與獨立思考的能力來服務社會。同時亦建立整合性課程設計提供跨領域學習環境與多元化學習管道，以期培養學生思辨、創意與解決複雜問題的能力，重視基本素養與專業性，配合實務的訓練與技巧，達到實務與理論兼顧的目標。

教學目標

大學部課程設計採學群教學模式，除校、院、系核心共通性課程外，配合學院總體發展規劃學群，以資訊化、網路化、行動化為發展方針，依據本系固有應用資訊傳播科技之核心能力，因應國家產業發展政策，推動數位內產業之趨勢，並配合系所自我評鑑意見，自 100 學年度起調整建構兩大學群「數位內容創製」、「跨媒體資訊應用」為發展重點特色，培養「多媒體產製與數位資訊處理」的專業核心能力，並提供多元化與跨領域整合學習的機會。

針對本系教育目標實施重點說明如下：

- (1) 深化數位資訊能力、人文藝術涵養與媒體素養之統合訓練，培育科技與人文並重之整合型專業人才為特色，充分配合國家發展計畫中「數位內容產業」之專業人才需求。
- (2) 課程核心能力具有特色，符合未來數位匯流之發展趨勢，使同學具備數位資訊處理、多媒體產製以及網路傳播之整合專業能力。
- (3) 實施學群課程，以兩大學群「數位內容創製」與「跨媒體資訊應用」為發展重點特色，並配合學院總體發展規劃學群，提供多元化與跨領域整合學習的機會，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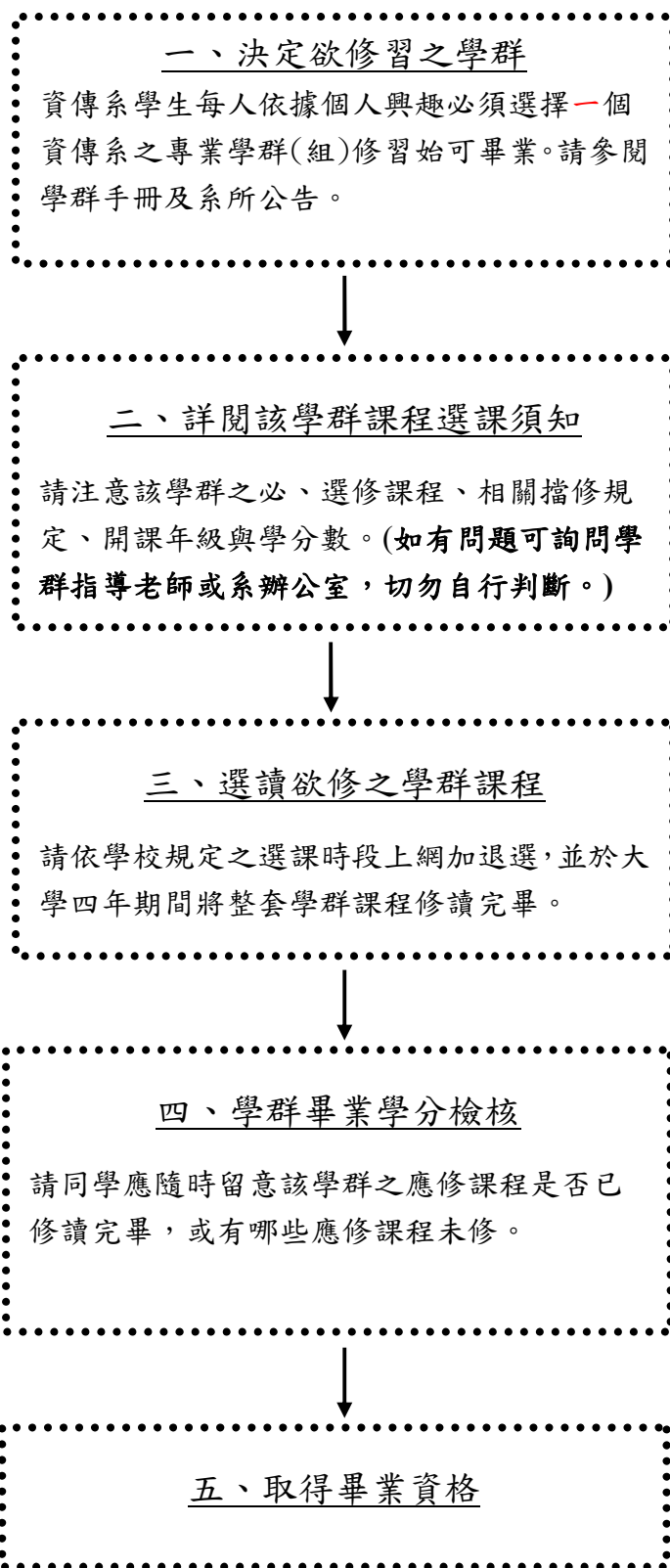
A. 數位內容創製：著重在數位媒介整合創製，培養多媒體創製與數位出版的專業能力。

B. 跨媒體資訊應用：建構跨媒體資訊傳播平台，培養運用整合數位資訊科技的專業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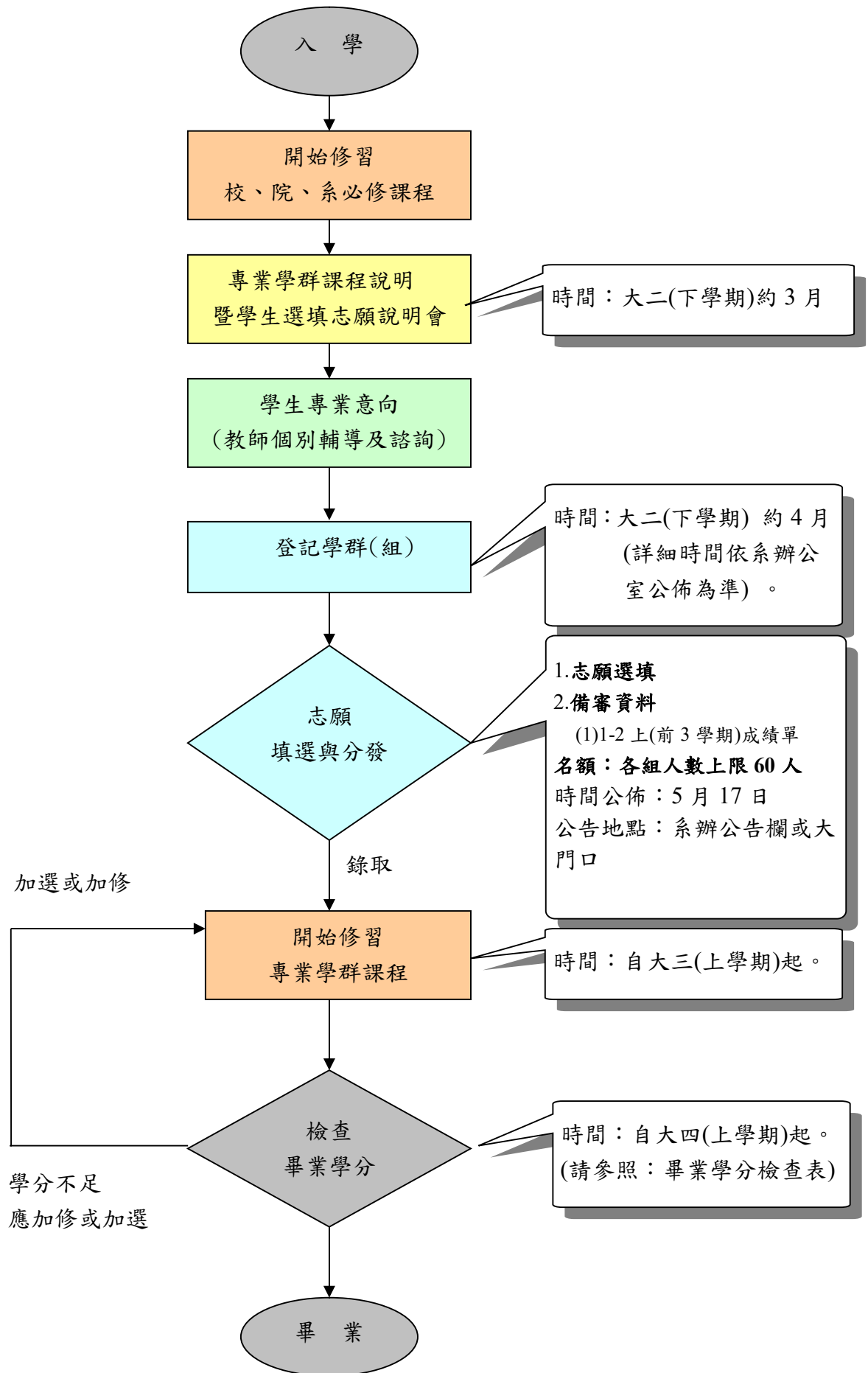
(4) 配合校內與校外的實習，使同學有更多學習實務的機會，並加強外語能力，培養具國際觀的資訊傳播專業人才。

一、修課流程圖與課程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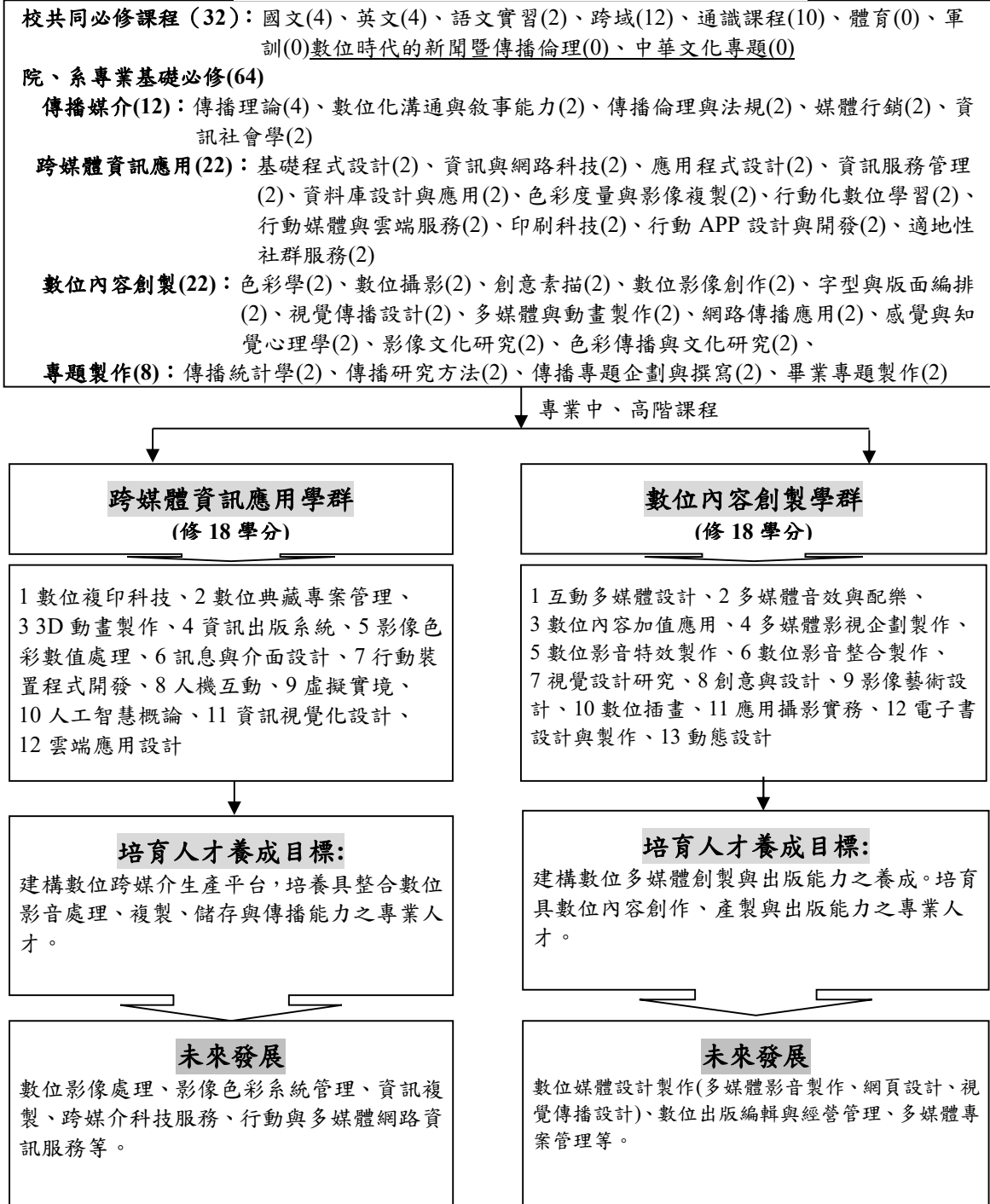
(一)資傳系學群(組)修習流程



(二)資傳系學群申請流程表



學群課程規劃與課程內容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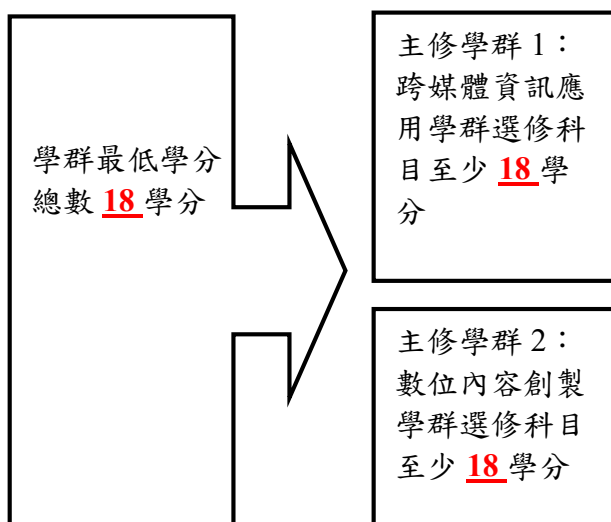


二、學群課程內容

學群設計目標以資訊傳播學理建構核心領域，期能建立跨媒體專業能力，並依本系設立宗旨與特色規劃兩大學群課程，建構具體專長領域。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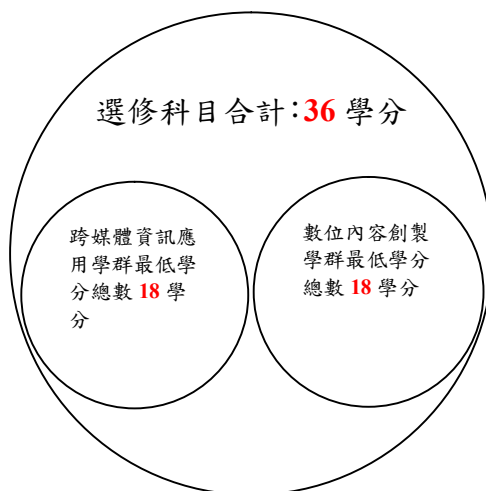
(一) 學群架構規劃與說明

基礎必修科目開設於一、二年級，於三年級進行專業學群分流，將專業領域分為「跨媒體資訊應用」、「數位內容創製」二大學群組，學生選擇其一做為主修。(多選的學群選修科目可列計為其他選修科目的學分)，以培養專長。詳細規劃如下：



說明：由 2 大學群組中選擇 1 主修學群(須修滿 18 學分)。
數位內容創製學群：須加收作品集。

可進一步以下圖說明：



(二) 學群課程內容說明

學群設計目標期能建立跨媒體專業能力，以資訊傳播學理建構核心領域，並依本系成設立宗旨與特色規劃，將專業領域分為「跨媒體資訊應用」、「數位內容創製」二大學群組，以培養專長。詳細規劃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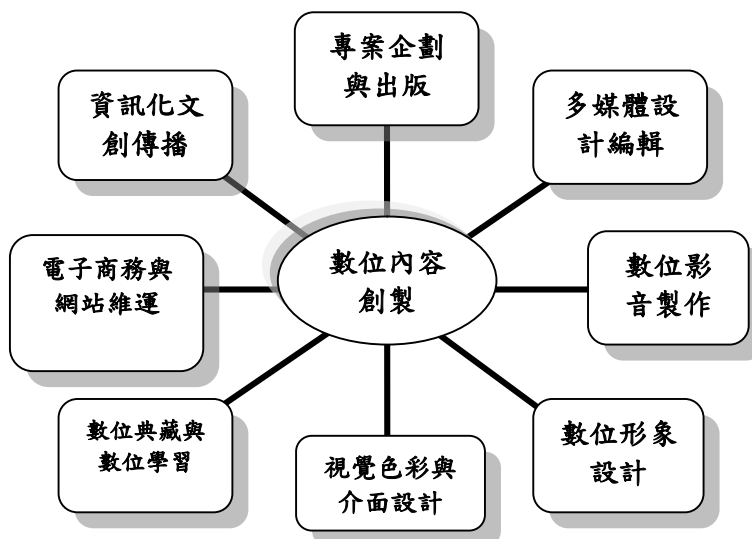
1. 本系學生應就二大學群組，選擇其一做為主修。每一學群組至少需修習 18 學分(不含本系必修課程)，並參閱各學群組課程先修科目，擬定修習順序。
(多選的學群選修科目可列計為其他選修科目的學分)。
2. (1)資傳系同學已修畢該學群組基礎先修課程者，只需依學群選課規定申請，經本系學群諮詢委員審核通過者，得進行修習。
(2)外系同學須先提出申請，經本系學群諮詢委員會審核通過後，才得進行修習，且必須先修畢各學群組基礎先修課程，才得修習學群選修課程。
3. 修習者必須自每學群組選修課程中至少修習 18 學分，才獲得學群認證。

(三) 學群(組)課程內容說明如下：

數位內容創製學群

數位內容創製學群核心課程目標，提供數位素材創製、多媒體編輯製作、數位出版企劃方面的訓練，培養具備新媒體科技應用、人文藝術涵養、運用創意與獨立思考的能力來提供內容加值服務。

數位內容創製學群核心能力



修習通過下列不包含在學群課程之基礎先修課程者，始得修習本學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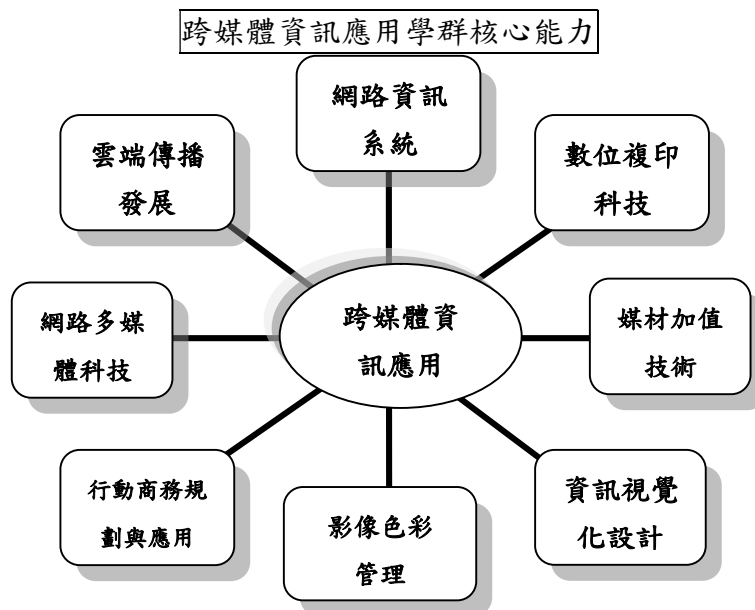
相關基礎先修科目表	
開課年級	課程名稱
一	數位攝影
一	創意素描

課程規劃如下：

班級	科目代號	課程名稱
3A	B042	互動多媒體設計
3A	C660	多媒體音效與配樂
3A	C855	數位內容加值應用
3A	D145	多媒體影視企劃製作
3A	D980	數位影音特效製作
3A	F536	數位影音整合製作
3A	H021	視覺設計研究
3A	I098	創意與設計
3A	I295	影像藝術設計
3A	I296	數位插畫
3A	I383	應用攝影實務
3A	I746	電子書設計與製作
3A	L968	動態設計

跨媒體資訊應用學群

跨媒體資訊應用學群核心課程目標，在提供數位訊息產製、生產品質控制與科技應用方面的訓練，本學群的目標在培養運用數位影音科技的能力來提供資訊增值生產服務。



修習通過下列不包含在學群課程之基礎先修課程者，始得修習本學群。

相關基礎先修科目表	
開課年級	課程名稱
一	基礎程式設計
一	資訊與網路科技

課程規劃如下：

班級	科目代號	課程名稱
3B	B047	數位複印科技
3B	C851	數位典藏專案管理
3B	E920	3D 動畫製作
3B	F519	資訊出版系統
3B	F520	影像色彩數值處理
3B	F526	訊息與介面設計
3B	F531	行動裝置程式開發
3B	J104	人機互動
3B	K191	虛擬實境
3B	K643	人工智慧概論
3B	L102	資訊視覺化設計
3B	L661	雲端應用設計

部分課程如於 110 學年度改列群組，例如：消費者行為於 110 學年度改列為數位內容創製群組，但是各學年度完成分組的同學仍依照原分組手冊進行學分承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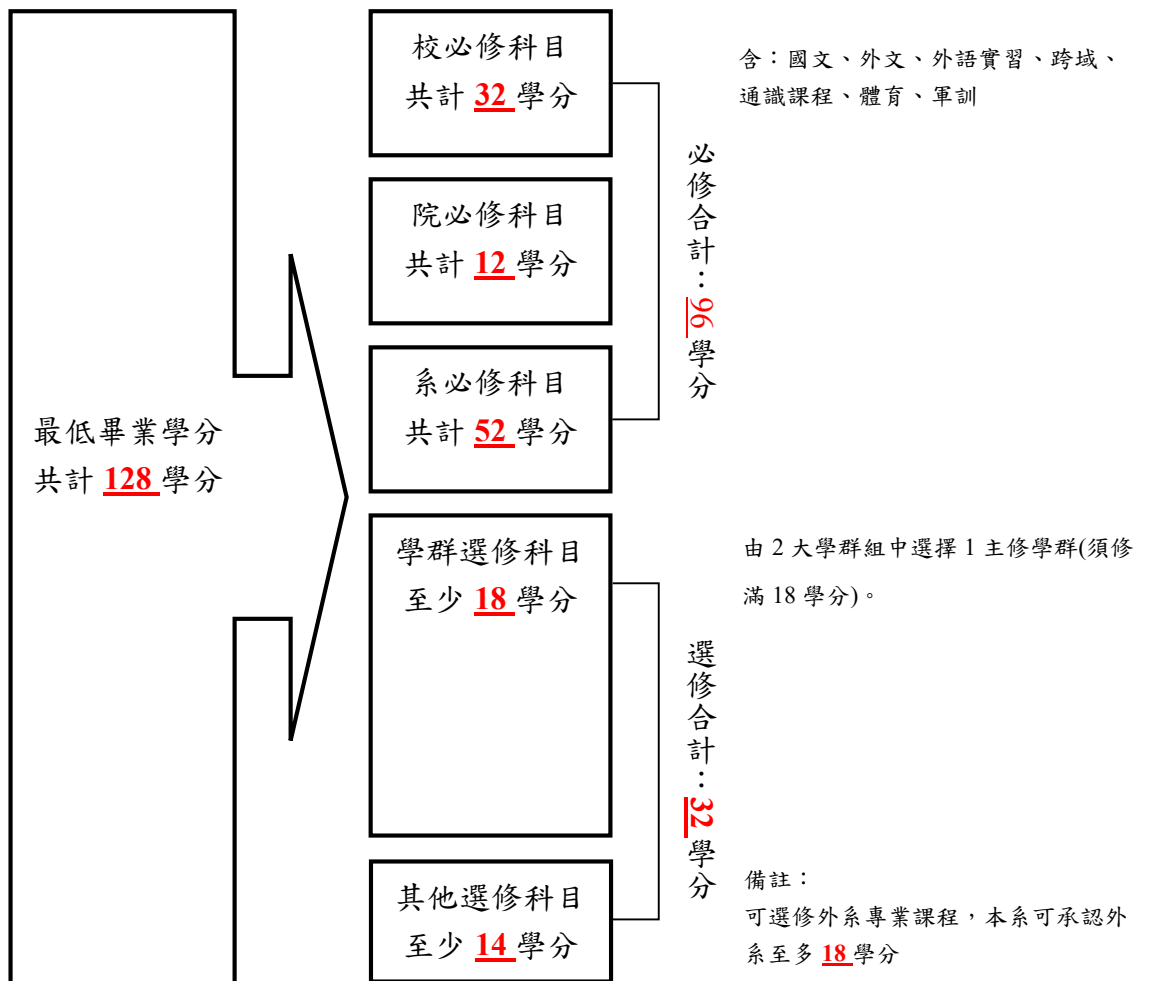
此外，配合本系專業能力開設其他相關選修課程，其擬開課課程規劃如下表：

相關選修課程						
課程名稱	2 上	2 下	3 上	3 下	4 上	4 下
影像美學	2					
色彩管理系統		2				
資料結構與演算法		2				
腳本撰寫			2			
導演實務				2		
紙基媒體與增值應用			2			
影像符號學				2		
光線書寫		2				
行動媒體與廣告			2			
行銷企劃與公關實務			2			
傳播行銷市場生態分析						2
資訊傳播產業發展專題講座						2
著作權法與實務					2	
設計經營與管理						2
人際傳播						2
數位內容與行銷策略						2
網路社會學					2	
印刷傳播應用						2
資訊複製生產管理						2
數位圖像輸出與品質檢測					2	
數位影音整合製作					2	

備註：選修課程及規範(含學群)依該年度實際公告為準。

注意事項：

1. 110 學年度入學最低畢業學分總數為 128 學分，各年級整體學分性質規劃，說明如下：



2. 學群組修習規範主要在協助同學建立專長領域，強化專業能力特色。如有修習外系學程、輔系或雙主修，建議與導師或專業領域諮詢委員討論。
3. 除學群課程外，還開設一般選修課程供同學選修，增加課程的彈性與多樣性發展。由於每位老師、每學期都可能對課程內容做些許異動，詳細課程內容、有關考試及作業的要求，仍請參考師所提供的課程大綱。
4. 另為因應跨領域整合所面臨的變動，須經系務會議與課程委員會討論決定後才得調整，並由課程諮詢輔導委員會協助同學規劃修習計劃。

(四) 相關實習之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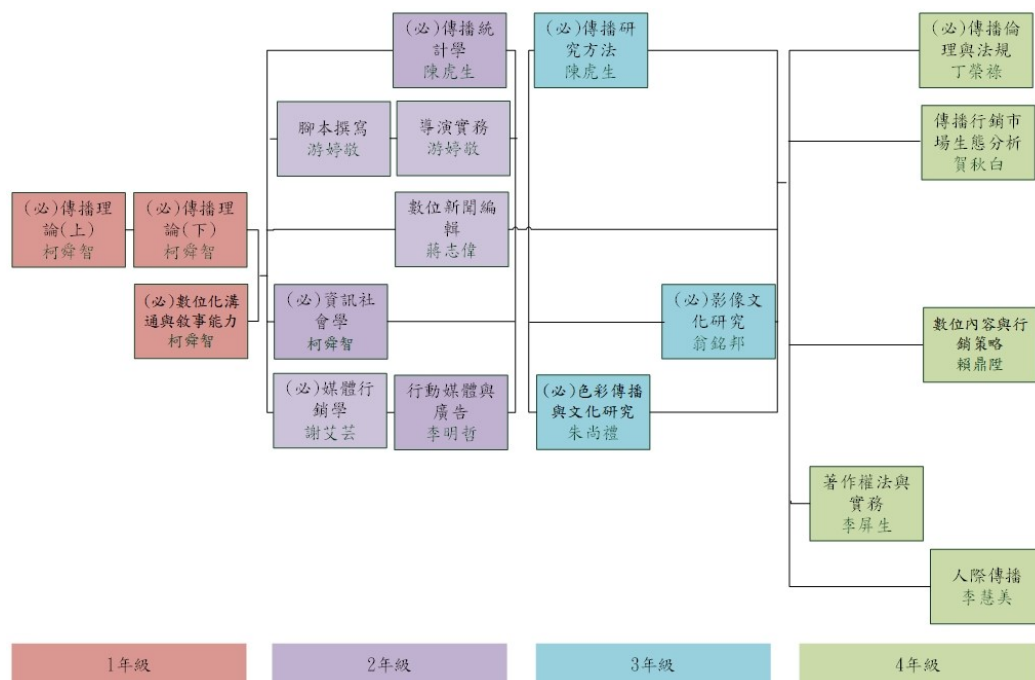
選修各學群課程得進行專業實習工作：

1. 系內實習：依照個人興趣與專攻，進入資傳系多媒體與資訊設計研究室實習所有企劃、製作及發行等業務。
2. 大三暑期校內外實習：大三下學期，由系上發文至校內外相關實習機構單位，確認該機構單位可提供的名額與時程，並公佈實習機構名單，由學生依照實習單位要求、個人興趣，向系上登記，由系上推薦至實習單位，並舉行實習前說明會，學生依規定前往實習單位進行實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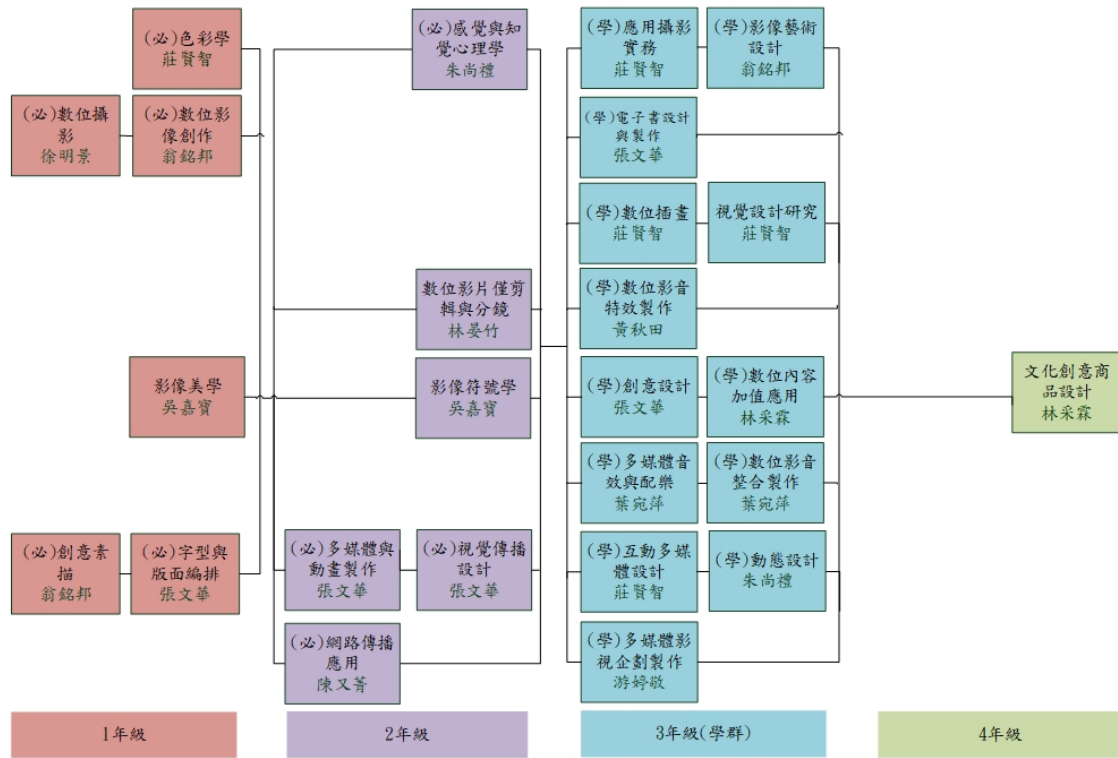
(五) 本系學生核心能力與課程配置關聯表

學士班核心能力	課程配置
1.具有資訊媒體素養相關知識	傳播理論、數位化溝通與敘事能力、資訊社會學、媒體行銷、傳播統計學、傳播研究方法、傳播倫理與法規
2.具有數位內容創意與設計製作之能力	色彩學、數位攝影、創意素描、數位影像創作、字型與版面編排、多媒體與動畫製作、網路傳播應用、視覺傳播設計、感覺與知覺心理學
3.具有資訊處理、管理與傳播之能力	資訊與網路科技、基礎程式設計、應用程式設計、資訊服務管理、資料庫設計與應用、網路傳播應用、行動化數位學習、行動APP設計與開發、行動媒體與雲端服務、適地性社群服務
4.具有數位資訊創新整合、加值應用與服務之能力	色彩度量與影像複製、印刷科技
5.具有資訊媒體專案企劃、執行與展演之能力	傳播統計學、傳播研究方法、傳播專題企劃與撰寫、畢業專題製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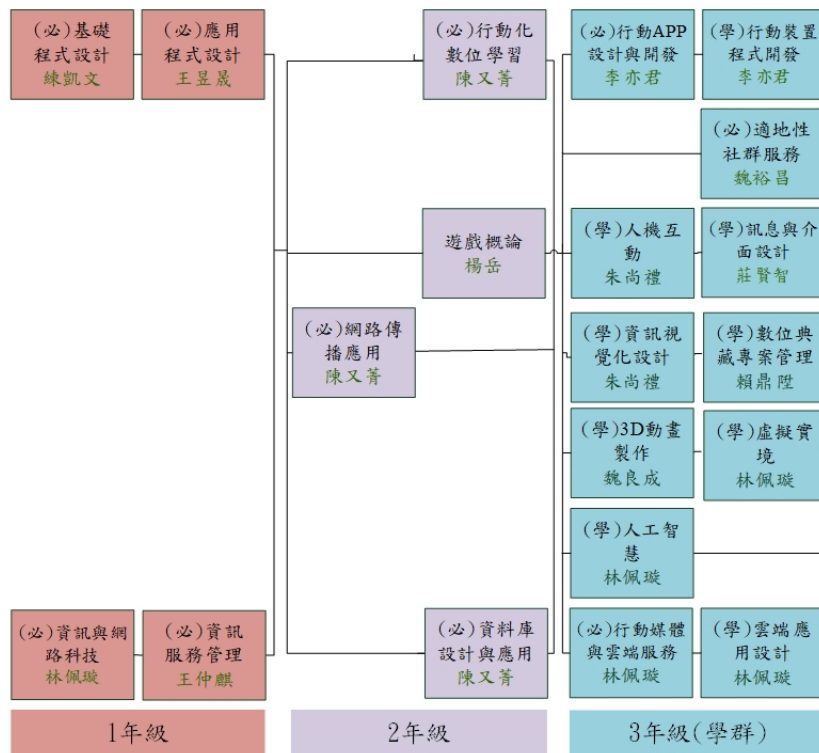
學生核心能力 1.理解資訊傳播理論及相關知識之能力課程修習順序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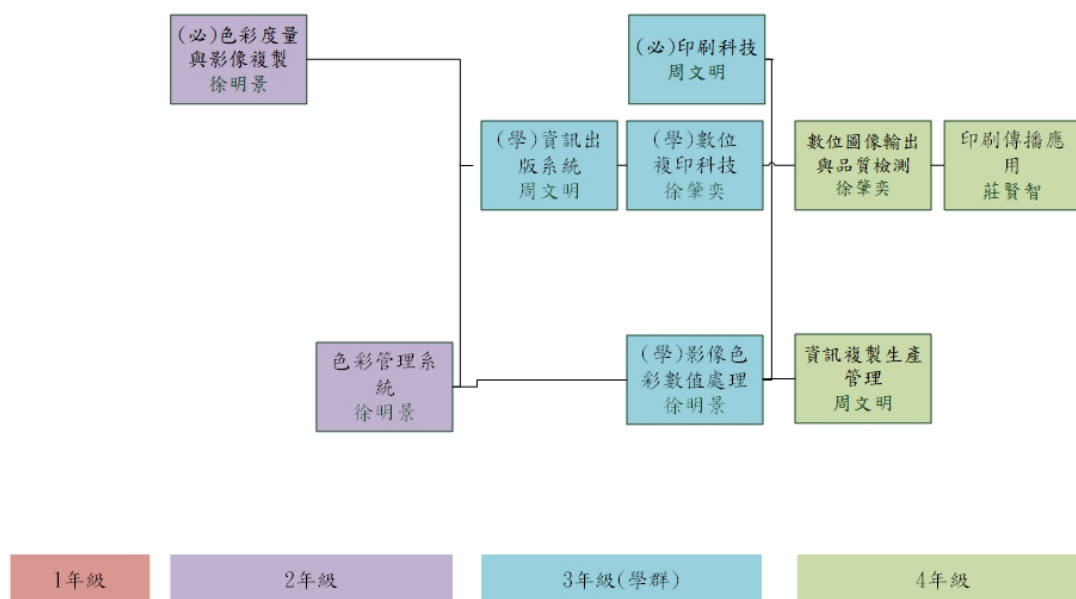
學生核心能力 2. 具備影像創製、視覺設計、網站建置及媒體傳播之能力課程修習順序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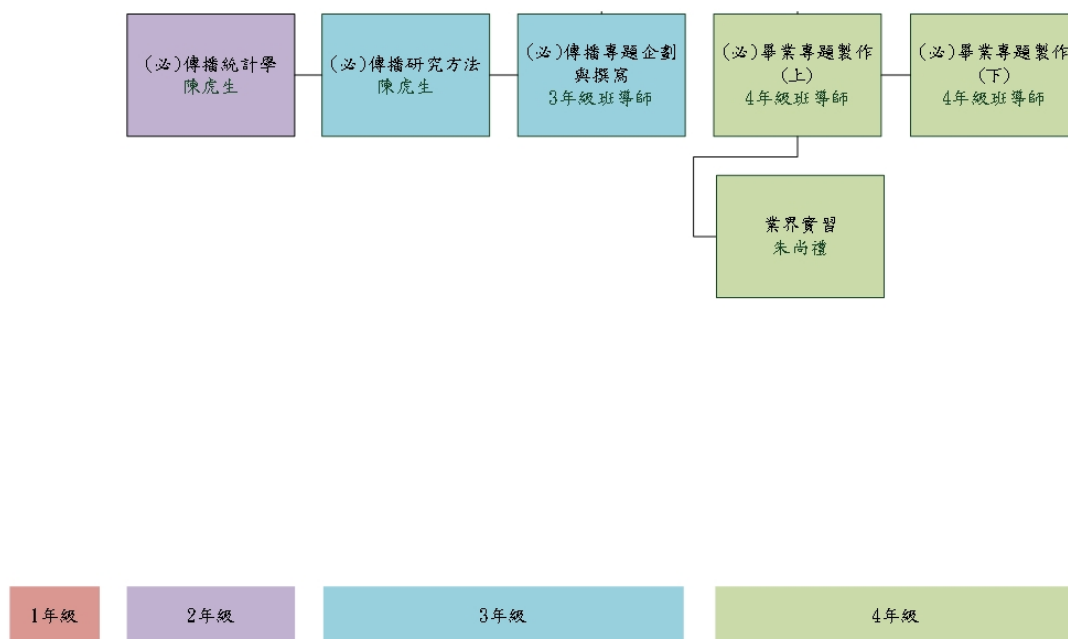
學生核心能力 3. 應用跨媒體資訊服務及程式開發、維運之能力課程修習順序地圖：



學生核心能力 4.整合資訊加值與圖文傳播複製應用之能力課程修習順序地圖：



學生核心能力 5.企劃、執行與展出專題之能力課程修習順序地圖：



三、審核標準與選課須知

(一) 審核標準

專業領域分為「跨媒體資訊應用」、「數位內容創製」二大學群組，學生選擇其一做為主修，審核標準說明如下：

1. 各學群選修人數上限為 60 人次。
2. 未修習學群基礎先修科目者，不得選擇該學群作為專攻領域。

學群申請須繳交申請表與學生專區列印之成績單，其中「數位內容創製學群」須加收作品集(作品集格式請參酌附件)。並以審查資料進行評分。審查成績高者得以優先選修該群組。

審查之先修課程(審查成績採計科目)及同分參酌順序說明如下表：

跨媒體資訊應用學群		
開課年級	審查成績採計課程名稱	同分參酌順序
一	基礎程式設計	1
一	資訊與網路科技	2
數位內容創製學群		
開課年級	審查成績採計課程名稱	同分參酌順序
	作品集	1
一	數位攝影	2
一	創意素描	3

3. 初審結果將於 112 年 5 月 17 日公告。
4. 審查完成如有異議須於 112 年 5 月 19 日前，申請第二階段面試複審。逾期概不受理。
5. 以上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系相關規定及系務會議決議處理。

(二) 選課須知

1. 未修習學群先修科目者，不得選擇該學群(組)作為專攻領域。
2. 大二學群分組，預訂於 112.4.18.~20.繳交申請表與學生專區列印之前 3 學期成績單，其中「數位內容創製學群」須加收作品集。大二同學除**注意先修問題**外，於填寫志願前應瞭解該學群開課內容。學群選填說明會後，於本系網站上公告「學群修習手冊」電子版本，也將提供紙本選填志願表，請班代到系辦公室領取。
3. **學群志願表經確認後不得任意更換，且必須依規定修習，違者不予承認畢業資格。**擬修習課程須先經課程諮詢委員審閱後，才得依照該群組開設課程選修，**被擋修之課程千萬要做退選的動作。**
4. **逾期未繳交志願單**視同放棄選組權利，由系上依個人修課成績自行建議修習群組。
5. **逾期未繳交相關資料者**視同放棄申請該群組修習之優先性。
6. **三年級學群選修課程，會依照同學所屬之學群組自動帶入，(第 2 學期，部分同學於第 1 學期選修、補修學年課，如：語實、程式設計、外系學年課而有衝堂情形，衝堂同學系統無法帶入，需自行加選)。**
7. 若有非自己學群，但有興趣之課程，可視教室容量自行加選。或待選課結束，向助教反應，將依反應人數、及被反應科目，考量是否加開班。
8. **學群課程至少須修滿 18 學分。**
9. 學群選修課程優先順序：該學群學生 → 該班學生 → 該年級學生 → 年級順序(4 → 3 → 2 → 1)(含雙主修、輔系) → 外系學生。
10. **該學群學生選修個人主修學群課程，不受先修科目、擋修科目限制，具有科目選課優先序第 1 位。**
11. 各學群(組)課程如手冊內容所公告(第 8~9 頁)，然而開課學期別(上或下)請依各學年度實際開課課表狀況。

若有修正之相關資訊，將以公告方式張貼於系辦，請同學注意公告，以維護自身之相關權益。

附 錄

中國文化大學 新聞暨傳播學院 資訊傳播學系 必修科目表

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必修類別	科目名稱	規定學分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通識科目	國文	4	2	2							
	外文	4	2	2							六選一課程 (同正課)
	外語實習	2	1	1							
	跨域專長	12			6	6					
	人文學科領域	4									
	社會科學領域	4	2	2	4	2					
	自然科學與數學領域	2									
共同科目	體育	0	0	0	0	0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1)	0	0								
通識及共同必修學分合計		32 學分									
專業必修科目	(7318)傳播理論	4	2	2							院必修
	(H174)數位化溝通與敘事能力	2		2							院必修
	(2941)傳播統計學	2			2						院必修
	(1271)傳播研究方法	2				2					院必修
	(C120)傳播倫理與法規	2						2			院必修
	(1711)色彩學	2	2								
	(E554)數位攝影	2	2								
	(EB35)基礎程式設計	2	2								
	(I082)創意素描	2	2								
	(I083)資訊與網路科技	2	2								
	(8537)數位影像創作	2		2							
	(E727)字型與版面編排	2		2							
	(I084)應用程式設計	2		2							
	(C191)資訊服務管理	2		2							
	(8535)資料庫設計與應用	2			2						
	(C836)視覺傳播設計	2			2						
	(I086)資訊社會學	2			2						
	(I089)色彩度量與影像複製	2			2						
	(I090)多媒體與動畫製作	2			2						
	(I091)網路傳播應用	2			2						
	(I087)感覺與知覺心理學	2				2					
	(I088)行動化數位學習	2				2					
	(I099)媒體行銷	2				2					
	(I085)行動媒體與雲端服務	2					2				
	(I092)影像文化研究	2					2				
	(I804)印刷科技	2					2				
	(I094)行動 APP 設計與開發	2					2				
(C837)傳播專題企劃與撰寫	2						2				
(I095)色彩傳播與文化研究	2						2				
(I096)適地性社群服務	2						2				
(C838)畢業專題製作	2							1	1		
專業必修學分合計		64 學分									

必修學分總計	96	19	19	22	16	10	6	3	1	
最低畢業學分數	128學分									
說明	畢業學分中，除校定、院定共同必修科目及系定專業必修科目外，尚需進行專業學群分組，並依學群規範修畢主修學群最低學分總數，始可畢業。									
其他修業規定：										
服務學習	100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學生，必須參與「服務學習」，始得畢業。 相關規定請參考網址： http://cur.pccu.edu.tw/ezfiles/7/1007/img/166/HL04.pdf									
英文檢定	100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學生需達英文語文能力檢核標準，始得畢業，但各院、系訂有較高畢業英文標準者，從其規定。詳細資訊請參考網址： http://reg.pccu.edu.tw/ezfiles/4/1004/img/54/GL18.pdf http://reg.pccu.edu.tw/ezfiles/4/1004/img/217/GE103.pdf									
數位時代的新聞暨傳播倫理、 中華文化專題	103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學生1至3年級均需參與該班開設之「數位時代的新聞暨傳播倫理」和「中華文化專題」學習活動，不計學分，是否列入畢業門檻請參考網址： http://cur.pccu.edu.tw/ezfiles/7/1007/img/166/HL30.pdf									

中國文化大學新聞暨傳播學院資訊傳播學系必修課檢查表

110 學年度入學新生實施

必修類別	科目名稱		規定學分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自行檢查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校定共同必修科目	通識	國文	4	2	2							
		外文類	4	2	2							
		外語實習	2	1	1							
		跨域專長	12			6	6					
	其他類	人文、文明思想和藝術領域	4	2	2	4	4					請依領域修習
		社會科學領域	4									
		自然科學與數學領域	2									
	體育		0	0	0	0	0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0	0								
	職業倫理		0	0	0	0	0	0	0	0	0	
服務學習		0	1.自 100 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學生，大一必須參與 1 學期「校園公共服務學習」，且大二以上於在學期間至少應參與 1 學期「服務學習」，始得畢業。 2.「服務學習」得選擇完成「校園公共服務學習」、「專業課程服務學習」、「學生社團與社區服務學習」任一項服務學習。 3.若選擇「專業課程服務學習」，所修學分計入所屬選修(學群選修或其他選修)。									
學習護照		0	自 102 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學生，需登入學習護照，將課外學習活動如：參觀、參與展演或參與講座、工作坊...等活動紀錄登入並認證點數，作為畢業門檻。學習護照分為 5 大項目：德、智、體、群、美，畢業前各項目皆需達成規定之次數(點數)。各項目的點數規範請參閱學務處全人學習護照網頁說明。									
英文檢定		0	多益450									
專業評量		0	第8學期展演與第6學期專業評量測驗及格									
校定共同科目必修學分合計			32 學分								(a)：共 學分	
校 共 通 科 注 意 事 項			1.資傳系免修電腦資訊類。 2.先前有念過其他大學的大一同學，可以至系辦辦理學分抵免。									
院定必修科	(7318)傳播理論		4	2	2							
	(H174)數位化溝通與敘事能力		2		2							
	(2941)傳播統計學		2				2					
	(1271)傳播研究方法		2					2				
	(C120)傳播倫理與法規		2							2		
院定共同科目必修學分合計			12 學分								(b)：共 學分	

系 定 專 業 共 同 必 修 科 目	(1711)色彩學	2	2																
	(E554)數位攝影	2	2																
	(EB35)基礎程式設計	2	2																
	(I082)創意素描	2	2																
	(I083)資訊與網路科技	2	2																
	(8537)數位影像創作	2		2															
	(E727)字型與版面編排	2		2															
	(I084)應用程式設計	2		2															
	(C191)資訊服務管理	2		2															
	(8535)資料庫設計與應用	2			2														
	(C836)視覺傳播設計	2			2														
	(I086)資訊社會學	2			2														
	(I089)色彩度量與影像複製	2			2														
	(I090)多媒體與動畫製作	2			2														
	(I091)網路傳播應用	2			2														
	(I087)感覺與知覺心理學	2					2												
	(I088)行動化數位學習	2					2												
	(I099)媒體行銷	2					2												
	(I085)行動媒體與雲端服務	2							2										
	(I092)影像文化研究	2							2										
(I804)印刷科技	2							2											
(I094)行動 APP 設計與開發	2							2											
(C837)傳播專題企劃與撰寫	2									2									
(I095)色彩傳播與文化研究	2									2									
(I096)適地性社群服務	2									2									
(C838)畢業專題製作	2														1		1		
系定專業必修學分合計		52 學分										(c)：共 學分							
專業學群選修【由 2 大學群組中選擇 1 主修學群，須修滿 18 學分。】																			
學 群 名 稱	科 目 名 稱	規 定 學 分	一 年 級		二 年 級		三 年 級		四 年 級		自 行 檢 查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 」 學 群																			
																		(d)：共 學分	
自 由 選																			

修																				
																				(e)：共 學分
說	明	畢業學分中，除校定、院定共同必修科目及系定專業必修科目外，尚需進行專業學群分組，並依學群規範修畢主修學群最低學分總數，始可畢業。																		
選	課	注	意	事	項	大一必修課程皆需修習原班課程，任意加、退選，會將所選不合規定之課程刪除。系網站網址： http://www.gcd.pccu.edu.tw/ 系網會公告停課、調課、選課注意事項、器材租借、實習與工讀、比賽、獎助學金...等相關訊息，請同學定時上網查閱公告。														
畢	業	專	題	製	作	注	意	事	項	畢業前需完成畢業專題製作，得以作品或論文2種方式進行發表，並將成果刊載於本系學報。										
最	低	畢	業	學	分	數	(a)+(b)+(c)+(d)+(e)：不得低於 128 學分。													

學群選修申請表

系級/班級：

姓名：

學號：

電話：

專攻學群領域志願選擇：112.4.18.~20.繳交志願表。

勾選	學群	基礎先修課程 (請填成績)	
		數位攝影	創意素描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內容創製		
<input type="checkbox"/>	跨媒體資訊應用	基礎程式設計	資訊與網路科技

各學群諮詢委員：

數位內容創製：柯舜智、張文華、翁銘邦、莊賢智、朱尚禮、游婷敬

跨媒體資訊應用：徐明景、李亦君、陳又菁、魏裕昌、林佩璇

注意事項：請繳交學生專區列印之前3學期成績單，其中「數位內容創製學群」須加收作品集，並將所選學群之基礎先修課程以螢光筆反白標示出。

備註：請先諮詢老師後再填寫，可供諮詢時間請參照系辦與網站所公告各老師之 office hours。

簽名：_____

日期：_____

資訊傳播系先修科目表

開課年級	中文科目名稱	先修科目
三	數位複印科技	印刷科技
三	影像色彩數值處理	色彩度量與影像複製
三	訊息與介面設計	應用程式設計、創意素描
三	網站程式設計	應用程式設計
三	行動裝置程式開發	基礎程式設計、應用程式設計
三	認知心理學	色彩度量與影像複製
三	資訊視覺化設計	色彩度量與影像複製
三	資訊出版系統	數位複印科技
三	消費者行為	
三	多媒體資料庫	資料庫設計與應用、應用程式設計
三	數位典藏專案管理	
三	行動多媒體資訊系統	多媒體資料庫
三	多媒體音效與配樂	多媒體與動畫製作
三	數位影音特效製作	多媒體與動畫製作
三	數位插畫	創意素描、多媒體與動畫製作
三	互動多媒體設計	多媒體與動畫製作、應用程式設計
三	3D 基礎動畫	創意素描
三	創意與設計	創意素描、多媒體與動畫製作
三	電子書設計與製作	字型版面編排
三	數位內容加值應用	數位影音特效製作
三	MIDI 數位音樂實務	多媒體音效與配樂
三	影像藝術設計	數位影像創作、創意素描
三	應用攝影實務	數位攝影

數位內容創製作品集格式

書面作品集：

編排成冊 (A4 大小)

繪畫、影像、電腦繪圖、平面設計、視覺傳播設計等作品。並於封面上標示系級、姓名、學號。

若有多媒體影音、動畫設計等作品須自行上傳免費空間(如：google 雲端空間、YouTube)，並將檔案網址設為公開分享，再產生 QR Code，並將 QR Code 排版入作品集中。上傳之檔案若需下載閱覽，請合併為一個 pdf 或 mp4 檔案，檔案名稱標示系級、學號、姓名，如：資傳 2A_A6000001_張米米。

產生 QR Code 的參考網址：<https://agirls.aotter.net/post/52750>

免費空間與分享檔案的參考網址：

<https://free.com.tw/howto-sharing-files-in-google-drive-dropbox/>

審查事項：成績 50%；作品集佔 50%。

附註

- 1.須依以上規定繳齊所需審查資料，如未依規定繳其所需資料，將影響審查評分。
- 2.若有共同創作合作完成作品需註明。
- 3.不可以使用他人作品或抄襲，如有欺偽，視同違規，並依校規處理。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星期日	行事曆事項
3 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3/21 學群說明座談會(教室另行公告)。 3/22 學群委員諮詢至 4/14 截止。
	27	28	29	30	31			
4 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4/18 上午 9:00 審查資料繳交，至 4/20 下午 16:00 截止。逾期不受理，由委員分配。
	17	18	19	20	21	22	23	(備註 1：審查資料須繳交申請表與學生專區列印之成績單，數位內容創製學群申請同學須加收作品集，繳交地點為系辦 218。)
	24	25	26	27	28	29	30	
5 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5/17 初審結果公告，審查結果有異議者，申請複審面試至 5/19 截止。
	22	23	24	25	26	27	28	5/23~5/26 複審面試。
	29	30	31					5/31 最終審查結果公告。